

#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谨慎的原则,我们认真审阅了本次会议的相关资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会议审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严格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等事项的法定程序,并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广大投资者披露详细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 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使用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进度和使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有利于增加资金收益、保持资金流动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的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三、关于注销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本次拟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本次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

们同意公司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持有的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 **四、关于对东风汽车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独立意见**

风险评估报告充分反映了东风汽车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管理状况。作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其业务范围、业务内容和流程、内部的风险控制措施都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严格监管，经审阅公司出具的《关于与东风汽车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我们认为该报告是客观、公正的，充分反映了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

独立董事：

李开国

张国林

景旭峰

黎明

2023 年 8 月 29 日